

证券代码：831840

证券简称：东光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以下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与关联方四川东洸美康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洸美康”）签署了《市场拓展顾问服务协议》。2022 年 9 月，公司与东洸美康签订《市场拓展顾问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另行向东洸美康支付顾问服务费 500,000.00 元整。

东洸美康是公司的参股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与壹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体公司”）签订了《办公场所合作使用协议书》，约定公司与壹体公司共同使用公司租用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24 号二十三层办公区域，壹体公司向公司支付办公场所使用费、物业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协议期间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止。2022 年度，壹体公司共计向公司支付以上费用 873,632.15 元。

公司董事丘文漳为壹体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和授权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四川东洸美康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文跃东路81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文跃东路81号

注册资本：2,000,000元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

法定代表人：王斌

控股股东：四川正格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传勇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东洸美康35%的股权，是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壹体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24 号二十三层 2310 室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24 号二十三层 2310 室

注册资本：68,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体育赛事策划；体育保障组织等。

法定代表人：丘文漳

控股股东：丘文漳

实际控制人：丘文漳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丘文漳为壹体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以上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经营所需正常的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基于东洸美康在四川区域物业市场具有一定的区域市场营销

能力，双方约定东洸美康在四川省内为公司提供顾问服务，由公司向东洸美康支付顾问服务费。

2、公司于2020年8月与壹体公司签订了《办公场所合作使用协议书》，约定公司与壹体公司共同使用公司租用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二十三层办公区域，壹体公司向公司支付办公场所使用费、物业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协议期间自2020年8月27日起至2025年11月15日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1、与东洸美康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发展需要而发生。双方之间的合作对于公司进一步拓宽业务领域和经营规模提供有效支撑，符合互利共赢原则，对公司市场的开拓和长期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2、与壹体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节约公司办公成本的同时，有助于加强双方之间更深层次的合作，在体育场馆领域后勤服务和运营服务方面实现服务升级，获得更多合作机会。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价格基础上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

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性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